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高明校区一期学生食堂引进经营 合作伙伴采购项目答疑（第一次）

各潜在投标人：

我单位于2025年5月30日对“广东职业技术学院高明校区一期学生食堂引进经营合作伙伴采购项目”公开进行招标，根据报名期间潜在投标人提出的疑问，现统一答复如下：

1、关于招标公告中“报名所需提供资料：（6）其他合格投标人的证明材料。”问题。

答：在资料1-5无法提供或因不可抗力导致资料1-5不完整的情况下，需按第（6）条“其他证明材料”进补充。

2、关于“招标文件售价”问题。

答：招标文件的售价只收取一次，不区分包组1、包组2，无需按包组分别提交。

3、关于“投标保证金”问题。

答：同时参加包组一、包组二的，“投标保证金”按招标文件“2.11.4.投标保证金”要求，分别提交。

4、关于“招标文件”编制问题。

答：同时参加包组一、包组二的，投标文件应分别进行装订并密封。

5、关于平面图问题。

答：详见更正公告。

6、关于招标文件“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6.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按照招标文件的格式签署盖章的《关于资格的声明函》”与投标文件格式中“2-4 资格声明”和“2-5 声明函”不一致的问题。招标文件有三处地方需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但投标文件格式内没“《关于资格的声明函》”的格式，是否沿用“2-4 资格声明”作为格式？

答：更正公告已对格式进行修改，详见更正公告。

7、关于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要求

招标文件第5页“六、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内第2点要求“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3年度财务状况报告……”，与投标文件格式第5页1-1资格性自查表中第2点“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2025年度任一月份的财务状况报告……”及第17页2-4资格声明内容不一致。

答：更正公告已对该项进行修改，请留意更正公告。具体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3年或2024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同时提交开户(基本户)许可证扫描件，开户(基本户)许可证已取消的，应提供能体现基本开户银行的“基本存款账户编号”的相关证明)。

新成立公司可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

8、关于投标文件格式第 40 页“4-1 技术要求响应”表内填写的标的名称应该怎么写？

答：本项目的为学生食堂。更正公告已对格式进行修改，详见更正公告。

9、除了商务、技术，其他用户需求书的响应应该放哪里？如：项目总体要求、项目对投标人的要求的响应放在哪里？

答：已增加“项目总体要求响应表”及“项目对投标人的要求响应表”。更正公告已对格式进行修改，详见更正公告。

10、关于投标文件格式“4-2 服务响应方案书（格式自拟）”的问题

此处给出的格式写包括但不限于“1. 环境提升方案 2. 合作服务方案.....”等，与招标文件的技术部分评审标准不一致，请问是否能直接改为技术部分评审标准的方案？如“1. 多功能文化食堂建设方案....”。

答：以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方案为准，格式自拟。投标文件格式仅供参考。

11、商务条件响应表是否将所有的商务条件逐一进行响应？

答：是的。

12、招标文件技术要求“5.1.2 多功能文化食堂的改造须满足舒适就餐的条件，并提供装修设计方案、设备平面布局图、投入设备清单、装修设计效果图、装修费用预算明细及汇总表、装修设计整体展示视频，装修及设备投入方案须经招标人审核批准后才能实施。”中的展示视频，什么时候提供？

答：投标时提供。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

2025年6月5日